

证券代码：002960

证券简称：青鸟消防

公告编号：2022-010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22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孔祥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拟注销股票期权的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75,550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拟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0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19,721股，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将募集资金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结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监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2月25日